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据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7.认购金额的计算及办理方式
（1）认购金额的计算
认购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2）认购限制
投资人入类基金金额不得低于1.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元(含认购费)，申请赎回时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金额不受限制。
如发生大额比例确认，认购申请确认不受最低认购量的限制。
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的除外）持有的基金份额集中度不得达到或者超过50%，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二部分 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商业银行受托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商业银行，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基金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17:00。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银行卡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投资人持投资卡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①已办妥的银行卡；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③填写好的认购申请表；

(3)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①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②加盖预留印鉴的《(甲)申购申请表》；

(二)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基金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资金账户的开户(已在该代销券商处开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写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活期储蓄卡或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写的《认购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在本基金直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可通过各销售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说明为准。

(三)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1.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2.受理时间和认缴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开始时间以柜台营业时间为准，

截止时间为17:00。

3.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时须提交的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个人身份证件只允许使用有效居民身份证，中国护照、军官证、士兵证、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户口本、警官证、文职证、台胞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身份证件)；

(2)本人填写的《开户申请表》；

(3)本人填写的《风险评估问卷》；

(4)如为代理人，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投资人授权代办人办理基金业务的公证书原件；

(5)填写的《开户申请人信息表》；

(6)填写的《投资人基本信息表(表一)》；

(7)填写的《投资人基本信息表(表二)》；

(8)填写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授权委托书》；

(9)如需采用柜台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个人投资者远程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即指投资人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必须同投资人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投资人填写的《开放式基金申(认)购业务申请表》和投资人填写的有效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

注：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业务前，登陆“博时快E通”系统进行风险承受能力的测评。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1)建设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银行账号：11010104290005600060
同城交易号：429

联网行号：501013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51000002037

2)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001401403
同城交易号：060149

联网行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3)兴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支行
银行账号：202000000729027305830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4)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支行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5)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支行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29027305830

6)农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7)光大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8)招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9)民生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0)中信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1)平安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2)浦发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3)广发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4)华夏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5)交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6)邮储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7)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8)徽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19)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0)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1)浙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2)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3)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4)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5)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6)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7)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8)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29)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0)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1)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2)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3)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4)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5)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6)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7)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8)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39)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0)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1)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2)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3)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4)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5)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6)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7)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8)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49)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0)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1)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2)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3)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4)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5)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6)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7)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8)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59)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0)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1)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2)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3)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4)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5)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6)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7)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8)恒丰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69)锦州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同城交易号：12210200000719027307551

70)渤海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br

不再次开立该账户；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经办人身份证件；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6)预留印鉴；

(7)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代销券商商的保证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应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1)若对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2)投资者购买时要注明所购的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3)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如下：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基金份额发售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开始时间以柜台营业时间为准,

截止时间为17点。

2.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开户单据；

1)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加盖公章)；

2)印鉴卡(机构)一式两联；

3)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机构)(加盖公章及法人签字或签章)；

4)机构投资者的传真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加盖公章)；

如需开通网上交易,还需签订机构投资者电话和网上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加盖公章)。

5)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加盖公章或经法人签字)；

6)机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问卷(加盖机构交易预留印鉴或公章)；

7)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加盖公章)；

(如表中勾选“消极非金融机构”,还需填写《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2)基础资料：

1)指定银行账户证明文件复印件(包括开户银行、账户名、账号信息)(加盖公章)；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机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6)全部受益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证明其受托所有的其他证明材料：

1)公司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部分复印件,应包括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有类型等内容(加盖公章)；

2)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股东名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注册资本复印件(例如工商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书)(加盖公章)；

4)存续证明文件复印件(例如营业执照、纳税证明等)(加盖公章)；

5)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6)其他可验证客户身份的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其他非法人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业务流程可致电直销中心电话:010-65187055)咨询。

3.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写的《开放式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

(1)认购资金的划拨：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

1)建设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5100002037

2)交通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000149018001401403

同城交换号:1060149

联行行号:61113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01100000023

3)工商银行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金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729027305830

同城交换号:1221

工行实时清算系统行号:2010000042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2100000072

(2)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划入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当日申请无效。

4.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投资者未足额出资,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投资者已足额出资,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投资者未足额划出认购资金;

4)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投资者T日提出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及时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系统查询。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投资者T日提出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及时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系统查询。

(4)办理认购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者在认购时,特此提醒投资者要认真填写直销交易账号,并预留有效的联系方式,便于发生资金解冻时及时通知。

2)投资者首次使用预留账户汇款后,汇款当日17点钟将汇款单传真至本公司汇款账户,并拨打客服电话(010-65187031),并拨打银行(010-65187055)确认。

3)投资者应全额认购,认购申请应于下午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划入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认购申请无效。

(4)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受理机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及基金账户开户需通过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办理。

1.受理认购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全天24小时接受认购业务(认购期首日认购的起始时间为9:30),但工作日15: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认购程序：

(1)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认购业务；

(2)尚未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机构投资者,需通过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开通网上交易；

(3)已经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机构投资者,请直接登录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认购。

3.认购资金的划拨：

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暂不为机构投资者提供认购资金的划拨服务,认购资金的划拨请参照“第四部分 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时所需提供的材料：

(1)经办人为客户办理业务的,应当开立经办人账户,并提供经办人账户；

(2)经办人(开户申请人)的身份证件,并盖托管行公章,以及经办人签章；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证券投资基金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托管行公章)；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外汇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

(5)经办人出具的在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经办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6)外方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外方负责人签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7)经办人出具的印鉴卡一式二份；

(8)外方出具的印鉴卡一式三份；

(9)由托管人加盖公章的银行账户证明；

(10)填写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权益须知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和资金划拨等事项参照境内机构投资者的相关流程办理。

第五部分 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由登记机构开立的本基金募集专户中,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计算为投资者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管理机构在销售结束后完成。

第六部分 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发售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管理机构出具认购账户明细表。

基金管理人向证监会上报材料并提交给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的次日发布基金募集情况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第七部分 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法定代表人:江向阳

成立日期:1998年1月1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亿元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00004U

资产托管业务批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077987

(三)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四)代销机构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海源三路10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的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海源三路10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联系人:	董一峰
住所:	0755-36013099
客户服务电话:	95021707(周一至周五10:00-17:00)
网址:	http://www.tiananfund.com

(2)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西路10号领科国际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西路10号领科国际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	戴群
联系人:	孙维超
住所:	010-59403028
客户服务电话:	010-59403027
网址:	95565-4
网址:	www.duoxiaomoney.com

(3)鹏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社区观澜大道3999号基金大厦1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社区观澜大道3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	王春雷
联系人:	周丹
住所:	0755-21600999
客户服务电话:	0755-33192220
网址:	400-630-5568
网址:	www.pengshicai.com

(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吴路195号3号楼2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吴路195号3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联系人:	潘晓东
住所:	021-54509998
客户服务电话:	021-64318888
网址:	400-821-0108
网址:	http://www天天基金网.com

(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号东方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号东方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	王云霞
联系人:	钟爱彬
住所:	021-60097540
客户服务电话:	0571-2669013
网址:	95188-6
网址:	http://www.fund123.cn

(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	凌国强
联系人:	李金红
住所:	0571-84911818
客户服务电话:	0571-84800422
网址:	952555
网址:	www.5ifund.com

(7)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蕰川路5475号103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蕰川路5475号103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春春
联系人:	孙鹏鹏
住所:	021-50583533
客户服务电话:	021-50583633
网址:	400-921-7755
网址:	http://www.lidefund.com

(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路5475号103室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路5475号103室
法定代表人:	王征
联系人:	王征
住所:	021-4097540
客户服务电话:	0571-2669013
网址:	95188-6
网址:	http://www.fund123.cn

(9)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	郭峰
联系人:	黄洁莹
住所:	021-26665952
客户服务电话:	021-26665953
网址:	400-821-0203
网址:	www.5ifund.com

(10)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6号105室-1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6号105室-1491
法定代表人:	凌寒
联系人:	凌寒
住所:	020-96200999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20011
网址:	020-9620066
网址:	www.yingmi.net

(11)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富怡大街1号2号楼2-45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富怡大街1号2号楼2-45层
法定代表人:	王春雷
联系人:	孙晓燕
住所:	010-5156530
客户服务电话:	010-5156532
网址:	400-890-9998
网址:	www.jzq.com

(12)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号4层401-15
办公地址: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总部A座4层4428室
法定代表人:	江舟
联系人:	翁丽宇
住所:	400-998-8511
客户服务电话:	010-9383000
网址:	400-938-8516
网址:	http://www.jkcfund.com

(13)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10号B座2层201号22280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10号B座2层201号222807
法定代表人:	李楠
联系人:	胡玲玲
住所:	15810005516
客户服务电话:	010-56565484
网址:	400-061-8518
网址:	http://www.xueqiu.com

(14)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平南路58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	瞿波
联系人:	叶桂
住所:	021-23586603
客户服务电话:	021-23586601
网址:	http://www.eastmoney.com

(五)登记机构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301

法定代表人:江向阳

电话:010-65171166

传真:010-65187068

联系人:何方方

(六)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君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桂

经办律师:廖海、刘桂

(七)会计师事务所及为本基金办理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联系地址:(010)58153000

传真电话:(010)85182898

经办会计师:蒋燕华、朱燕

联系人:朱燕